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证券代码：002032　证券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12-028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6月1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股权登记日：2012年6月25日（周一）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4、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2年6月29日（星期五）下午14:00 时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年6月28 日—2012年6月29 日，其中：

交易系统：2012年6月29日交易时间

互联网：2012年6月28日下午15:00至6月29日下午15:00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晖路1772号苏泊尔大厦19层会议室。

6、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会议出席对象

（1）2012年6月2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二、会议审议议题

议案1、审议《公司章程修正议案》；

内容详见刊登于2012年6月1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议案2、审议《关于<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改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改稿）》全文详见2012年6月1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改稿）摘要》详见2012年6月1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3、审议《关于<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详见2012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4、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内容详见刊登于2012年4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股东大会就以上议案作出决议，须经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会议登记办法

①登记时间：2012年6月28日（上午9:00—12:00，下午1:00—5:00）

②登记方式：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路远或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③登记及信函邮寄地址：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浙江杭州市滨江区江晖路1772号苏泊尔大厦19层），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310051；传真号码：0571-86858678。

2、其他事项：

①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②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71-86858778，联系人：董　江。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6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投票代码：362032，投票简称均为“苏泊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

2）整体与分拆表决。

A、整体表决

公司简称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苏泊投票	总议案	100元

注：“总议案”指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全部议案，投资者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B、分拆表决

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如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①，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

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1	《公司章程修正议案》	1.00元
议案2	《关于<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改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00元
议案3	《关于<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00元
议案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00元

注：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6月28日15:00至2012年6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五、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因此，公司独立董事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的《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报告书》。

如公司股东拟委托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就本通知中的相关议案进行投票，请填写《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并于本次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送达。

特此公告。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

附件：

一、回执

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回执

回　　执

截至2012年6月25日，我单位（个人）持有“苏泊尔”（002032）股票　　股，拟参加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单位（个人）出席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公司章程修正议案》				
2	《关于<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改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天业通联　公告编号：2012-025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6月25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2年6月21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胡志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短期融资券，方案如下：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短期融资券；

2、本次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期限不超过365天；

3、本次短期融资券的面值为100元，按面值发行；

4、本次短期融资券的利率按照市场情况确定；

5、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主承销商，并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6、本次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7、本次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8、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公司发行本次短期融资券的过程中，有权签署必要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发行公告、承销协议和承诺函等），并办理必要的手续。

公司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尚需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批准，并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发行注册后两年内实施。此议案还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2年7月12日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股权登记日定于2012年7月6日。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天业通联　公告编号：2012-026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6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的部分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现就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二）本次会议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7月12日（星期二）上午：10:00—11:30

（四）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五）会议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7月6日。截至2012年7月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相关人员。

（六）现场会议地点：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山北路3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审议事项具备合法性和完备性。

（二）会议审议的议案

《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三）信息披露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凭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法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应当持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出席股东大会；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可用传真和信函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2年7月7日—7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详见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联系方式。

（四）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335-5302528

联系传真：0335-5302528

联系地址：河北省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山北路3号

邮政编码：066004

联系人：张静、马芹

（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2-025）；

公司指定信息批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25日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女士/先生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名称或姓名：　　委托人证件名称：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名称或姓名：　　受托人证件名称：

受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天业通联　公告编号：2012-027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临时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需公告有关投资意向，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2年6月26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待有关投资意向公告后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25日

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6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增强收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16190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年9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2年6月2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1141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48,569,356.36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74,284,678.18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1.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12年度收益的第1次分红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十六、基金的收益与分配"规定为："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6 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可分配收益的5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2年6月28日
除息日	2012年6月28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2年7月2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注册登记机构将以2012年6月28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其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并将于2012年6月29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2年7月2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

（2）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权益登记日当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400-888-0800（免长途话费）或95538转6查询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2012年6月27日15:00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申请无效。

（3）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wjasset.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免长途话费）或95538转6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54　证券简称：科冕木业　公告编号：2012-014

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改提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新提案提交表决情况

一、会议通知情况

《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于2012年6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6月22（星期五）上午9:00

2、会议召开地点：大连市中山区中山九号东塔2403

3、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孟向东（董事长因航班延误，无法主持会议，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选公司董事孟向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63,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93,500,000股的67.91%。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出席和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股东和股东代表认真审议，并经律师现场见证，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提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63,500,00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1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3,500,00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11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3,500,00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11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3,500,00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11年年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63,500,00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2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63,500,00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63,500,00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友邦律师事务所就本次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友邦律师事务所就本次会议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临2012-027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代表变更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陈琛女士的辞职报告，陈琛女士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申请自董事会收到之日起效。陈琛女士辞职后将不在本公司继续工作。

公司董事会认为陈琛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夏文超先生（简历及联系方式附后）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公司董事会对陈琛女士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附简历及联系方式：

夏文超，男，1988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11年5月起任职于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现任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1年12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联系地址：上海市虹桥路2272号虹桥商务大厦3楼L座证券部

电话：　021-62376199

传真：　021-62376089

电子邮箱：xwc@duluxe-family.com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临2012-028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2年6月25日采取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6月18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公司原董事狄自中先生和陈志坚先生于2012年5月31日辞去公司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务，故导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出现相应空缺。根据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拟提名公司新任董事王坚忠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王励勋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两名新任董事相关任命议案已于2012年6月18日经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此次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调整如下：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主任：王伟林；委员：曾志锋、王坚忠、张军、王励勋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张维宾；委员：王坚忠、梁文辉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张军；委员：王伟林、曾志锋、张维宾、梁文辉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梁文辉　委员：王伟林、王坚忠、张维宾、张军

（表决结果：7名同意，0名反对，0名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由公司董事长王伟林提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夏文超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7名同意，0名反对，0名弃权。）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2-019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扣税前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扣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4元。

● 股权登记日：2012年7月2日。

● 除权（除息）日：2012年7月3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2年7月9日。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得公司2012年5月21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2年5月22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

二、利润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11年度

2、发放范围：

截止2012年7月2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3、以2011年12月31日总股本687,52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含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

4、根据国家税法的有关规定：

（1）对于自然人股东、证券投资基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公司按10%的征收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54 元。

（2）其他投资者，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6 元。

三、分红派息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12年7月2日

2、除息日：2012年7月3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12年7月9日

四、分派对象

截止2012年7月2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红派息实施方法

1、公司大股东通威集团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2、除通威集团有限公司外，其他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成都市二环路南四段11号

咨询电话：028-86168555、86168552

传　　真：028-85199999

七、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2-2013年度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的信任与支持，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12年7月1日起，旗下基金参与中信银行开展的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优惠活动期间

自2012年7月1日起至2012年12月31日。

二、适用基金范围

富安达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10001）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中信银行网上银行、移动银行、金融超市（即将上线）申购开放式基金的个人合法投资者。

四、优惠费率安排

通过中信银行网上银行、移动银行、金融超市申购开放式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1）原申购费率高于0.6%，执行优惠费率（网上银行及移动银行费率优惠为7折，金融超市为5折），但优惠费率不低于0.6%；（2）原申购费率低于0.6%，按照原费率执行。

五、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中信银行办理上述基金投资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中信银行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fadfunds.com）的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业务公告。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8

网站：http://bank.ecitic.com

2.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306999(免长途话费)，021-61870666

网址：www.fadfunds.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华智控股　公告编号：2012-033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特别处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由于本公司2009年和2010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11年4月19日对本公司股票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股票简称由"华智控股"变更为"*ST 华控"。

二、撤销本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特别处理的相关情况。

经审计，重庆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1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454.7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704.60万元。 鉴于本公司业务运营正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为正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于2012 年2月29日已经正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特别处理。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自2012 年6月27日起撤销本公司股票交易的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特别处理。公司股票于2012 年6月26日停牌一天，于2012 年6月27日起恢复正常交易。公司股票简称由"*ST 华控"变更为"华智控股"，证券代码仍为"000607"不变，公司股票日涨跌幅限制恢复为10%。

三、本公司股票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25日